

#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 100年8月大事記

- 100.08.05 辦理禮股滯欠大戶通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動產拍賣，因拍賣標的物包括大同寶寶撲滿及紀念酒等物品等，引發民眾熱烈參與應買及媒體爭相報導。



- 100.08.09 辦理在職訓練，邀請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前庭長傅金圳講授「不動產拍賣實務」課程。

- 100.08.12 法務部曾部長勇夫為慰勉本處同仁工作辛勞及了解本處業務推展之情形，藉由訪視法務部新北市地區所屬各機關之機會，由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顏檢察長大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張署長清雲、矯正署吳署長憲彰、檢察司林副司長錦村、部長室俞主任檢察官秀端陪同，於下午1時30分蒞臨本處視察，由本處陳處長盈錦率主管親自迎接。曾部長首先先巡視本處辦公室慰勉本處同仁工作辛勞，之後於處長辦公室

聽取本處報告本處業務推展情形及遭遇困難，短暫停留後，於下午2時20分赴新北市調查處繼續訪視，本處陳處長並於下午4時赴臺灣板橋地方法院檢察署與訪視各機關向部長進行業務簡報及參加聯合座談，部長聽取各機關簡報及意見後，逐一垂詢及回應，座談於下午6時30分結束。



- 100.08.15 本處與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合作開設之「法律校外實習」課程，第2梯次實習學生7人到本處實習，於各行政執行官督導下，進行3週共72小時之實習。
- 100.09.07
- 100.08.16 禮股特專案件義務人萬客隆股份有限公司之臨時管理人陳傳中律師與萬文慧會計師於上午10時許先後到處報告，經行政執行官詢問後，因認有管收事由與必要，經報請處長同意後，暫予留置，歷數小時協商後，2位臨時管理人當日繳納390餘萬元，餘欠1,000萬元，允諾於8月31日繳清，並由2位臨時管理人書立擔保書後，於當日下午釋放之。
- 100.08.23 禮股特專案件義務人林桔醛於上午10時許到處報告，經行政執行官詢問後，因認有管收事由與必要，經報請處長同意後，暫予留置，下午聲請法院管收獲准。

100.08.26 辦理100年度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各行政執行處志願服務工作人員特殊訓練，除上午進行志願服務工作觀摩活動外，下午則邀請到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理事長，也是前內政部社會司司長陳武雄教授，及國立臺北大學朱彥華教授講授「如何展現優質的志工形象」及「服務學習與社會關懷」課程。